**現場勘驗單(請與招標及契約文件一併投遞)**

**茲證明 貴公司（ ）**

**於投標前，派遣 君至本校瞭解**

**案名:** **112年整體發展獎補助經費\_家具相關教學設備一批**

**案號：HSC11201504之現場情形，並對現場之情形以及本案之相關規定及需求均已詳細瞭解。**

**附註：**

1. 本證明為投標證明文件，投標時請放置於投標文件審查表後。
2. 本證明無本校承辦/請購單位簽章者無效。
3. 在安裝及測試本系統過程中，若有任何傷害及意外事件發生，得標廠商應負全責，並負責相關賠償與本校無關。
4. 所需之設備、線路由投標廠商自行勘查估價，本校將不再額外負擔任何費用。
5. 得標廠商進場施作前須與請購單位確認，核可後方可進場施作。
6. 連絡人：美容科翁主任（分機620）。

聯絡電話：03-4117578。\* 請先電洽連絡勘查時間

**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**

**承辦/請購單位簽章**

**中華民國 年 月 日**